

临淄区商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区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齐兴路 101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10266；电子邮箱：lzqswj7210266@zb.shandong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以来，临淄区商务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、法定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，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5 年临淄区商务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信息共 42 条。其中，业务工作 6 条、政府会议 3 条、民生公益 3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财政预决算信息 4 条、行政执法信息 7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信息 2 条、其他 1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。2025 年，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持续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制度，明确专人担任定密责任人。拟对外公开的信息，经

保密审查后，依次报定密责任人、主要领导审核批准，再由办公室统一发布，从严抓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、审批各环节管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区商务局积极加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建设，重点完善商务领域政策解读、办事指南、业务咨询等便民服务信息，确保平台内容及时、准确、实用，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高效便捷的渠道支撑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区商务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建立健全日常协调推进机制。建立常态化自查自纠机制，科学制定整改措施，实行清单化管理、逐条逐项整改落实。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价体系，主动接受社会公众、新闻媒体及各界人士的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0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信息发布时效不强，个别工作动态类信息未做到即时发布，整体更新的及时性有待提升；二是公开内容质量欠佳，部分信息存在要素缺失、表述不规范等情况，影响公众查阅使用；三是互动回应机制不完善，对社会公众的关切回应不够及时，尚未充分保障公众的参与权与监督权。

(二) 整改措施：一是优化公开内容，提升信息质量。严格遵循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标准，除涉及国家安全、保密规定等不予公开的情形外，其余信息均依法依规予以公开，同时规范信息表述、补齐缺失要素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。二是加强时效管控，健全工作机制。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快速

响应机制，明确各业务条线信息发布的时间节点要求，常态化开展信息维护更新工作，确保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三是聚焦群众需求，转变服务模式。以群众满意度为核心导向，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从“被动受理”向“主动服务”转变，畅通公众参与互动渠道，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。2025年，区商务局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5年区商务局共收到区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第11件提案。区人大十九届四次会议7件建议。对收到的全部提案建议区商务局进行了认真办理，办结率100%、满意率100%，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按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会议，按时上报工作推进动态，强化媒体宣传引导力度。同时，扎实做好商务领域重点工作、行政执法事项、部门预决算等关键信息的公开公示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区商务局紧扣“五公开”工作机制，全面推动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流程公开。积极创新协商参与模式，畅通政务公开平台渠道，拓宽信息公开覆盖面，主动接受民主监督。以此切实提升政务

服务效能，搭建起政府与群众的沟通连心桥，推动群众深度参与基层治理，持续增强群众的幸福感与满意度。